

漳平市菁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菁鑫废矿物油收集转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01月03日，漳平市菁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及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与会专家代表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漳平市菁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和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审阅了建设单位制定的环境管理制度、验收自查报告等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小组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漳平市菁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菁鑫废矿物油收集转运项目位于漳平市桂林街道和平南路937号，租赁面积400平方米，环评设计生产规模为年收储转运废矿物油3000吨，实际生产规模为年收储转运废矿物油3000吨，与环评一致。项目设置废矿物油贮存区和办公休息区，安装储油罐2座，配套相应抽泵等设施，设置防风、防雨、防渗车间，围堰、导流沟、事故池等环保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漳平市菁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于2020年09月委托深圳市星月之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菁鑫废矿物油收集转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0年10月23日通过龙岩市生态环境局审批，批文号为龙环审[2020]454号。项目于2020年12月开工建设，2021年08月竣工，于2021年9月18日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编号：3508810001；2021年09月30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50881MA34L02Y18001V）。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为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0万元，占总投资的10%。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依照《菁鑫废矿物油收集转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对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废矿物油贮存区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环保部印发的《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68号），对环评文件、批复及现场进行核查，项目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及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文件基本一致，符合环境管理相关法律要求，无需重新报批审查，可以纳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年产生量约为 0.128t/d（44.6t/a），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废矿物油装卸和贮存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

（1）有组织废气

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为废矿物油储罐大小呼吸废气，呼吸废气经活性炭装置吸附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废机油装卸废气，通过废机油从储罐输送至槽车过程中采用气相平衡管及车间设置通风窗来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风机及泵类运行所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采取厂房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可有效地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建设了规范的危险废物贮存间，废活性炭、清洗油泥、废油桶、废弃的含油抹布由车间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委托漳平红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行处置。未沾油的劳保用品混入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在现有贮存量

（一）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排放口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BOD₅：85.8~89.2mg/L、SS：68~89mg/L、COD：132~146mg/L、pH7.1mg/L；满足《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 表 1 中旱作灌溉标准。

（二）废气

废气监测结果表明，储油罐废气出口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无组织排放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储油罐废气处理设施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为 74.9%。

（三）厂界噪声

项目夜间不生产，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昼间）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项目各类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环评及其批复中的环境管理和环境保护措施均得到落实。

五、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建设项目基本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制度，以及环评文件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根据厦门科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监测报告，基本按有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各类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排放限值，监测结果基本可信，可作为本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技术依据。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加强各类污染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稳定废气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2）强化废矿物油（机动车维修类）的出入库管理，严格落实《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相关内容要求。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件验收会议签到表。

漳平市菁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03 日

漳平市菁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菁鑫废矿物油收集转运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会议地点：漳平市菁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会议室 时间：2022年1月3日

序号	参会人员	姓名	参会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1	组长	刘金雄	漳平菁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法人	13605931756
2	组员	陈永强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	工程师	1895872825
3		王世忠	龙岩市漳平生态环境局	产二	129592106
4		何心	新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5880248588
5		刘荣水	高礼园社	代表	18006978888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